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王芝翊
電話：03-8227171分機304
電子信箱：pn8660@hl.gov.tw

受文者：花蓮縣吉安鄉北昌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7月17日
發文字號：府人訓字第1120140870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376550000A_1120140870A_ATTACH1.pdf)

主旨：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以下稱人力學院)
與國內公私立大學簽訂英語學習合作備忘錄之語言進修優
惠方案，請查照並轉知所屬同仁參考運用。

說明：

- 一、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112年7月13日人發專字第1120200184號函辦理。
- 二、為拓展公務人員英語學習資源廣度，人力學院陸續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文藻外語大學、中國文化大學、靜宜大學及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簽訂公務人員英語學習合作備忘錄提供進修語言課程優惠方案，請參閱並由公務人員依個人意願自費報名參加。
- 三、檢附人力學院簽訂語言進修課程優惠方案一覽表1份。

正本：本府所屬一-二級機關、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花蓮縣身心健康及成癮防治所、本縣各鄉鎮市公所、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

副本：本府人事處



112/07/17



1120003273